

CNAS-CL08-A004:202×《司法鉴定/法庭科学机构能力认可准则在法医学鉴定领域的应用说明》修订说明

《司法鉴定/法庭科学机构能力认可准则在法医学鉴定领域的应用说明》（CNAS-CL08-A004:2018）于2018年9月1日实施；《司法鉴定/法庭科学机构认可领域分类》（CNAS-AL13:20200831）和《司法鉴定/法庭科学机构认可仪器配置要求》（CNAS-AL14:20200831）两份认可信息文件于2020年8月31日发布并实施。上述文件支持司法鉴定领域的实验室认可活动顺利开展。

近年来，一系列新技术、新方法陆续引入司法鉴定领域并得到推广应用。虚拟解剖（法医尸体影像学）作为一种非侵入性的新型“解剖”技术，通过影像学技术独立、客观、完整地构建人体组织器官的三维立体图像，是法医学判断死亡原因、死亡方式和致伤方式的一种辅助手段。

CNAS 特殊标准实验室认可部司法鉴定领域项目组对虚拟解剖在法医学鉴定中的应用进行研究，对其在国内的开展现状进行了深入调研，了解有关认可需求情况，并对标准方法、人员、环境、设备要求等要素开展评估。经过研究，计划在司法鉴定领域开展虚拟解剖（法医尸体影像学）实验室认可。

为配合此项工作开展，拟对《司法鉴定/法庭科学机构能力认可准则在法医学鉴定领域的应用说明》（CNAS-CL08-A004:2018）文件，《司法鉴定/法庭科学机构认可领域分类》（CNAS—AL13:20200831）和《司法鉴定/法

庭科学机构认可仪器配置要求》（CNAS—AL14:20200831）两份认可信息文件进行修订（另启动流程）。修订后的文件将对虚拟解剖（法医尸体影像学）实验室认可工作提出具体规范要求。

此外，部分修订为编辑性修改和增加解释、说明内容。

特殊标准实验室认可部

2024年5月10日